改善海洋生態基金
管理委員會會議
2019 年 11 月 8 日下午 2 時 40 分

會議記錄

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於 2019 年 11 月 8 日舉行第七次會議。會議在下午 2 時 40 分開始及在下午 4 時 20 分完結。

出席者：

林群聲教授	主席
鄭睦奇博士	委員
蘇國賢先生	委員
伍澤賡教授	委員
曾寶強博士	委員
蔣志超博士	委員
張肇堅博士	委員
譚鳳儀教授	委員
黃偉浩博士	委員
布蓮詩博士	委員
余遠騁博士	委員
傅文同先生	委員
李仲騰先生	秘書長（機場管理局）
吳素珊博士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因事缺席者：

麥庫克勞倫斯博士	委員

列席者：

王美旗女士	秘書處（機場管理局）
陳麗云女士	秘書處（機場管理局）
李凱珊女士	秘書處（機場管理局）
周鳴謙先生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曾芷芊小姐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議程項目 1 - 上次會議跟進事項

1.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四位新委員蒞臨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的第七次會議。主席說明新一屆基金管理委員會的三年任期已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開始。

2. 主席指出上次會議須跟進的事項將會按本次會議的相關議程項目依次進行討論。主席詢問各委員對 2019 年 5 月 24 日的第六次會議有沒有任何其他須跟進的事項提出，並總結上次會議沒有其他須要跟進的事項。

3. 主席確認上一次的會議記錄已根據會議記錄的批核程序簽署作實。秘書處亦匯報該會議記錄已經上載至基金的指定網站。

議程項目 2 - 介紹基金運作事宜

4. 由於有新委員加入，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基金運作事宜，包括各委員的職責、基金週期及基金文件等。

議程項目 3 - 討論現有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獲資助項目

5. 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 2018/19 及 2019/20 年度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獲資助項目的概要。

6. 秘書處提醒各委員有關分發及審核 2019/20 年度獲資助項目的進度報告，以及 2018/19 和 2019/20 年度獲資助項目的完成報告的預計日期。秘書處指出會先向新任的委員提供上述年度獲資助項目的概要列表以申報利益，而確認沒有利益衝突的新任委員在獲分發有關進度及完成報告作審核時，將會同時獲秘書處提供相關項目過去已獲批核的申請文件及進度報告（如適用）作為參考。

7. 秘書處提醒各委員獲批核的完成報告（除財務資料外），將會上載至基金的指定網站。

議程項目 4 - 檢視基金程序和運作

a. 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的審批準則

8. 秘書處指出有關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的審批準則將根據上一次的會議要求進行修訂。

9. 各委員同意修訂與項目延續申請審批有關的基金運作文件，包括《項目延續申請表格》、《申請評核指引》及《項目延續申請評核表》。

10. 秘書處提到相關的海洋生態基金運作文件將在下一個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的申請期開始之前完成修訂，並經電郵分發給各委員審閱及確認。

b. 有關 2020/21 年度基金申請文件更新及基金網站更新

11. 秘書處指出 2020/21 年度基金申請文件將會按上次會議已通過的特定獲資助機構的項目財政狀況匯報的要求，以及新通過的託管項目資產的安排進行修訂。秘書處亦指出修訂後的申請文件及項目資產列表，將分發給各委員審閱及確認，並上載於基金的指定網站供公衆查閱。

議程項目 5 - 2020/21 年度的基金資助主題

12. 主席向委員簡介了海洋生態基金的三個資助主題，並詢問是否應為 2020/21 年的申請訂定一個特定的年度基金資助主題。主席建議在基金申請初期繼續保留現有的三個資助主題，並獲得各委員同意。主席總結各委員同意保留現有的三個資助主題。

議程項目 6 - 預計下半年的活動的時序

13. 秘書處指出下半年活動的時序將會與去年類似。2020/21 年度的新項目申請會於 2019 年 12 月開始，直至 2020 年 1 月結束。在接受新申請的截止日期之後，秘書處將會先進行前期篩選（包括利益衝突申報及評核員配對）。2020/21 年年度申請的評估將於 2020 年 3 月至 4 月進行。秘書處亦提及下次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和指導委員會會議將會將分別在 2020 年 4 月底或 5 月，以及 2020 年 5 月底或 6 月初舉行。

議程項目 7 - 下次會議日期

14. 秘書處指出下次管理委員會會議預計將於 2020 年 4 月底或 5 月舉行。會議內容主要包括批核在 2020/2021 年度預算分配額內的申請項目、討論各申請項目及向督導委員會提出建議、準備向督導委員會提交的《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建議撥款申請書》及討論由申請人提交的進度或完成報告。

議程項目 8 - 其他事項

15. 主席確認各委員沒有就其他事項提出討論，會議結束。

會議在下午 4 時 20 分完結。

（主席簽署）